

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办公厅

办节约函〔2024〕110号

水利部办公厅关于举办 2024 年“节水中国行” 主题宣传活动的通知

部机关有关司局，部直属有关单位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水利（水务）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：

为贯彻落实全面节约战略和节水优先方针，深入推进国家节水行动，提升全民节水观念意识和文明素养，决定举办 2024 年“节水中国行”主题宣传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主题和时间

本次活动主题为：美丽中国、节水优先。各地可根据活动主题，拟定系列活动副主题。

本次活动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—28 日“中国水周”期间在全国各地集中开展，持续至 8 月底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举办“节水中国行·西安”主题宣传活动

“中国水周”期间，举办 2024 年“节水中国行·西安”主题宣传活动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活动主会场设在西安市丹凤门广场，拟视情况挑选 4~6 个有代表性的城市设分会场，主会场与分会场设置视频连线互动环节，有申报分会场意向的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

于2月7日前向全国节水办提出书面申请，分会场活动应具有创新性、地域特色、社会影响力。主会场活动包括中国“节水大使”公益代言、中央媒体联合采访团出征仪式、公布中国节水年度十大经典案例、节水成果展览、节水范例观摩、省级节水科普馆及实践基地揭牌、优秀节水短视频展播、地域特色展演等环节。各级相关部门及直属有关单位、社会公众可通过“中国水事”微信视频号、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官微“节水护水在行动”、“节水在身边”抖音号等渠道收看直播。

中国水利报社负责开展中国节水年度十大经典案例评选，各流域管理机构、各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积极推荐上报不同行业领域成效明显、亮点突出的节水成果案例，每个流域管理机构推荐2个，每个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推荐5个。案例内容包含标题、背景、做法、成效等，须图文并茂且不超过1000字，案例报送时注明联系人及电话。排序首位的案例将自动参评年度十大经典案例，在“中国水事”微信公众号、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官微“节水护水在行动”参与全国网络评选。请各单位于2月7日前将案例报送至全国节水办邮箱(qgjyysbgs@126.com)，邮件标题标注“节水成果案例”。

（二）举办“节水在身边”全国短视频大赛

3月22日，启动第五届“节水在身边”全国短视频大赛。大赛由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、中国水利学会联合主办，中国水利水电出版传媒集团承办。大赛设置“节水在身边”主题赛事和“节水新技术”专题赛事，作品征集至7月底结束，各地政府机关、科研院所、企事业单位、学会协会、团队及个人均可参赛。参赛作品由参赛单位或个人在抖音平台公开发布，发布时添加话题词“#节水在身边

十作品名”或“节水新技术十作品名”。主题赛事和专题赛事各评选 10 部优秀作品、20 部入围作品。大赛正式通知在抖音平台赛事专栏另行发布。

(三)开展“节水中国、你我同行”联合行动及节水宣传“五进”活动

3 月 22 日,启动 2024 年“节水中国、你我同行”联合行动、节水宣传“五进”(进机关、进校园、进企业、进社区、进农村)活动,两项活动均由部直属有关单位、地方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结合实际组织开展。联合行动倡议“千城地标亮节水”活动,各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加强协调,组织辖区内城市于 3 月 22 日 20:00 在城市地标建筑物上同步播出节水宣传标语。中国水利报社对联合行动进行技术指导,通过“节水中国”网站专栏征集展示各单位优秀活动。地方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均须开展节水宣传“五进”活动。两项活动的参与城市(部门)数量和不同层级新闻媒体专题报道篇数将作为评选 2024 年“节水中国行”主题宣传活动优秀组织单位的重要指标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(一)大力组织发动。本次主题宣传活动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、涉及面广,各流域管理机构、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大力做好活动组织宣传发动工作,切实提高活动的公众参与度。主题宣传活动的主办单位、承办单位要及时解答各地推动行动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。要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,防止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,厉行节约办活动。

(二)加强宣传报道。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发动中央媒体驻

地方机构、地方媒体加大宣传推介力度,及时跟进报道主题宣传活动开展情况。水利行业媒体要全程做好活动的宣传报道,积极利用有社会影响力的主流媒体,特别是借助新媒体平台的传播优势,形成良好的社会传播效应。各地主题宣传活动要注重使用中国节水系列标志、吉祥物、主题歌曲,营造上下联动、规范有序的宣传阵势。

(三)做好活动总结。各流域管理机构、各省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要及时发现活动中的典型经验做法,对涌现的先进集体和优秀案例给予表扬,于2024年8月31日前向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报送2024年“节水中国行”主题宣传活动总结。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根据上报的活动总结和新闻报道数据等情况,评选优秀组织单位并予以通报表扬。

联系方式:

全国节约用水办公室	赵春红	010-63202862
陕西省水利厅	张弛	029-61835081
水利部宣传教育中心	刘咏梅	010-63204048
中国水利报社	周妍	010-63205230
中国水利水电出版传媒集团	王勤熙	010-68545986

